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4-48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以书面、电子文件方式发出202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1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参与通讯表决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黎晓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独立、客观、公正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服务,并对公司会报表及内部控制报告发表意见。董事同意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为95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5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下午3点在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4-49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3.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8年”的规定,国有企业因业务需要拟继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超过8年的,应当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前审计期限、质量、股东评价、监管部门意见等情况,在履行法人治理程序及内控决策程序后,可适当延长聘用年限,但连续聘用期限不得超过10年,且立信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9年。在此背景下,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邀请招标的形式对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选聘工作。

4.本次变更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14号)的规定。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介绍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5)首席合伙人:童益恭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434,993.79万元(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75%。

2.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

3.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8日、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4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305,000万元。该预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担保的额度之间进行调剂。担保的有效期为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通过本次预计额度的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履行审议程序后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刊载于《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一笔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日晟矿业”)同意公司为该公司的笔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并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金日晟矿业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需根据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确定。

2024年1月1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金额为5,000万元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故金日晟矿业本次实际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批准。

本次担保发生前,金日晟矿业对公司可用担保额度为220,000万元,担保余额(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为160,291.71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金日晟矿业对公司可用担保额度为215,000万元,担保余额(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为165,029.71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信用代码:91150800701444800H

3.注册地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小余太书记沟

4.注册资本:1,508,021,588元

5.法定代表人:林海生

6.成立日期:1999年10月29日

7.经营范围: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选矿;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石制品销售;游览景区管理;货物进出口;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金属制品销售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400,345.72 297,771.01

利润总额 131,530.08 78,330.80

净利润 114,101.37 66,467.75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总资产 1,405,739.13 1,508,118.65

总负债 815,795.10 851,730.93

其中:银行存款总额 460,445.00 566,985.25

流动负债总额 449,668.16 529,559.75

净资产 589,944.03 656,387.72

注:2024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2024-039 债券代码:23栖建01 债券简称:23栖建01 债券代码:240284 债券简称:24栖建02 债券代码:240546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日、2024年4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临2024-007)、《栖霞建设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10)。

2024年8月,公司接到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2024]MTN730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2.86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具体内容详见《栖霞建设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66名,注册会计师337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73人。

3.业务规模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经审的收入总额为44,676.5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2,951.7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4,547.76万元。2023年度为82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技术、批发和零售业、批发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10,395.46万元,为包括广州酒家、温氏食品集团在内的多家同行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重大民事诉讼。

5.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自律惩戒2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6.项目合伙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7.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三七互娱、粤万年青、奥飞娱乐、迈普医学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8.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风波,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康辰药业、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9.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航新科技、丸美股份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10.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11.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12.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风波,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1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14.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15.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16.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风波,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17.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18.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风波,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19.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20.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风波,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21.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22.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风波,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2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易瑞生物、宏景科技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24.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风波,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白云电器、